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X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凌雄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6)

根據Beauty Bear僱員激勵計劃 授出獎勵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本公告。

於2024年11月15日，董事會決議根據Beauty Bear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34名獎勵對象授出可認購886,987股股份的886,987份獎勵，須待獎勵對象接納方可作實，詳情載列如下：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

獎勵日期：	2024年11月15日（「獎勵日期」）
獎勵對象數目：	34名獎勵對象，所有均為本集團僱員
所授出獎勵數目：	總計886,987份獎勵，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同等數量獎勵股份及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5%
獎勵股份的市值：	886,987股獎勵股份的市值約為3,246,372.42港元，乃基於聯交所發佈的於獎勵日期每日報價單所載每股股份3.66港元的收市價作出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格：	每股股份0.01港元，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

獎勵的購買期：	自獎勵日期起十(10)年
獎勵的歸屬期：	在滿足下述表現目標的前提下，全部獎勵應於獎勵日期的第一個週年日歸屬
表現目標：	本公司將每年對獎勵對象的表現進行一次綜合評估，包括但不限於年內達成銷售或表現目標及對本集團的其他突出貢獻，於各相關年度由本公司不時全權酌情釐定，據此，若獎勵對象排名為「S」級、「A」級或「B」級，則當時週年的獎勵全部會歸屬；若獎勵對象排名為「C」級，則僅會歸屬50%獎勵；若獎勵對象排名為任何其他級，則概不歸屬獎勵。
回撥機制：	所授出獎勵將遵循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授出獎勵的要約函所載回撥機制(由董事會指定委員會釐定)。 具體而言，倘(其中包括)獎勵對象不再為本集團僱員，獎勵將自動失效，所有獎勵股份(倘尚未歸屬)將不會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

據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獎勵對象均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聯繫人；(ii)獎勵對象均非獲授及將獲授的獎勵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1%個人限額之參與者；(iii)獎勵對象均非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定義見上市規則)；及(iv)本集團概無或將向獎勵對象提供財務援助，以購買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

於獎勵對象歸屬及購買所獲獎勵所涉及的獎勵股份時，將由Beauty Bear為Beauty Bear僱員激勵計劃參與者的利益而以信託方式持有的現有股份支付，因此不會發行任何新股份。

於授出上述獎勵後，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為25,215,324股。

授出獎勵的理由與裨益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鼓勵僱員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長遠利益而為本集團作貢獻。授出獎勵將為本集團提供靈活方式，以挽留及激勵獎勵對象，有助於本集團認可及獎勵獎勵對象為本集團成長與發展所作出的貢獻。因此，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獎勵及其條款屬一致，並符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鑑於上文，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授出的條款與條件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獎勵」	指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887,000份獎勵
「獎勵對象」	指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的獎勵對象
「Beauty Bear」	指	一家為Beauty Bear僱員激勵計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Beauty Bear僱員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4月1日採納的僱員激勵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凌雄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月1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36)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4月1日採納的Beauty Bear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於2022年10月17日作出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凌雄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祚雄

中國深圳，2024年11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祚雄先生、陳修偉先生及曹維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乃玲女士、姚正旺先生及鄒盛和先生。